

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偵查終結公告

公告日期：108-05-14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公	107	偵	3075	毒品防制條例	基一分局	楊○安	緩起訴處分
公	107	毒偵	1430	毒品防制條例	檢○官簽分	楊○安	緩起訴處分
公	107	毒偵	2332	毒品防制條例	基一分局	楊○安	緩起訴處分
公	108	偵	1324	性犯罪防治法	基隆市政府	邱○皓	緩起訴處分
公	108	偵	1864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陳○月	起訴
公	108	偵	1864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蔡○旭	起訴
公	108	偵	1864	妨害名譽	檢○官簽分	蔡○芳	起訴
公	108	偵	1865	偽造文書等	檢○官簽分	張○愷	不起訴處分
公	108	偵	1867	駕駛業務致死	檢○官簽分	林○任	不起訴處分
公	108	偵	2030	誣告等	檢○官簽分	余○豪	不起訴處分
公	108	毒偵	341	毒品防制條例	基二分局	楊○安	緩起訴處分
公	108	撤緩毒偵	125	毒品防制條例	本股	洪○標	聲請簡易判決
公	108	撤緩毒偵	126	毒品防制條例	本股	洪○標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7	調偵	67	業務過失傷害	基市信義區所	黃○玉	不起訴處分
孝	108	毒偵	723	毒品防制條例	基三分局	陳○維	聲請簡易判決
慎	107	選偵	69	妨害投票	基二分局	邴○如	不起訴處分
慎	107	選偵	69	妨害投票	基二分局	湯劉○儀	不起訴處分
慎	107	選偵	69	妨害投票	基二分局	黃○勳	不起訴處分
慎	107	選偵	69	妨害投票	基二分局	劉○明	不起訴處分
慎	108	偵	2004	傷害	檢○官簽分	楊○巡	不起訴處分
慎	108	偵	2004	傷害	檢○官簽分	楊○承	不起訴處分
慎	108	偵	2004	傷害	檢○官簽分	楊○華	不起訴處分
慎	108	偵	2025	毒品防制條例	檢○官簽分	楊○翔	起訴
慎	108	偵緝	62	毀棄損壞等	基三分局	吳○鴻	不起訴處分
慎	108	毒偵	27	毒品防制條例	基三分局	楊○翔	起訴
慎	108	毒偵	291	毒品防制條例	基四分局	謝○恩	緩起訴處分
慎	108	毒偵	506	毒品防制條例	基二分局	楊○生	緩起訴處分
慎	108	毒偵	591	毒品防制條例	瑞芳分局	呂○長	緩起訴處分
慎	108	撤緩毒偵	150	毒品防制條例	本股	周○宏	聲請簡易判決
慎	108	撤緩毒偵	151	毒品防制條例	本股	黃○儒	聲請簡易判決
敬	106	偵	5409	妨害名譽	瑞芳分局	吳張○珠	起訴
敬	106	偵	5409	妨害自由等	瑞芳分局	吳○興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敬	107	偵	3883	毒品防制條例	基隆憲兵	周○慶	不起訴處分
敬	107	偵	5276	傷害	基三分局	林○民	聲請簡易判決
敬	107	偵	5484	毒品防制條例	基隆憲兵	周○慶	不起訴處分
敬	107	偵	5533	著作權法	大安分局	洪○雄	不起訴處分
敬	107	偵	5857	竊盜	基一分局	林○蘋	聲請簡易判決
敬	107	偵	5911	妨害電腦使用	基二分局	吳○霖	不起訴處分
敬	107	偵	6575	非駕業務傷害	基三分局	李○紅	起訴
敬	107	少連偵	53	詐欺	基三分局	詹○弘	不起訴處分
敬	108	偵	23	非駕業務傷害	基三分局	郭○賢	不起訴處分
敬	108	偵	83	非駕業務傷害	金山分局	林○	聲請簡易判決
敬	108	偵	108	駕駛業務傷害	基一分局	侯○尊	聲請簡易判決

敬	108	偵	120	非駕業務傷害	基一分局	黃○源	不起訴處分
敬	108	偵	160	妨害名譽	基三分局	馮○妹	不起訴處分
敬	108	偵	353	過失傷害	基四分局	簡○平	不起訴處分
敬	108	偵	1481	誣告	檢○官簽分	陳○	不起訴處分
敬	108	偵	1534	非駕業務傷害	檢○官簽分	陳○明	不起訴處分
敬	108	偵	1566	非駕業務傷害	檢○官簽分	黃○騫	不起訴處分
敬	108	偵	1567	侵占	檢○官簽分	王○興	不起訴處分
敬	108	偵	1740	傷害	基一分局	林○樑	不起訴處分
敬	108	毒偵	367	毒品防制條例	基四分局	余○兆	聲請簡易判決
敬	108	毒偵	387	毒品防制條例	瑞芳分局	蘇○威	聲請簡易判決
敬	108	毒偵	581	毒品防制條例	基二分局	余○彬	聲請簡易判決
敬	108	毒偵	628	毒品防制條例	基二分局	余○彬	聲請簡易判決
敬	108	毒偵	629	毒品防制條例	基二分局	林○宏	聲請簡易判決
敬	108	毒偵	741	毒品防制條例	基一分局	李○俊	聲請簡易判決
敬	108	毒偵	775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郭○成	聲請簡易判決
敬	108	撤緩	134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	蔡○彬	撤銷原決定